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编码:	440307220420350300001	项目名称:	就业专项经费(扶持就业)	绩效自评年度:	2022			
实施单位:	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公共事务中心	一级预算单位:	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办事处					
资金使用情况								
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(%)	得分	
项目资金(元)	年度资金总额	19028100.00	20228100.00	19905594.44	10	98.41	9.84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19028100.00	20228100.00	19905594.44	—	—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
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—	—	—	
项目目标完成情况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* 实际完成情况				
	根据相关政策及时制定项目预算,大力落实和兑现补贴资金,能够进一步促进户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多种形式就业;落实省、市促进就业优惠政策,对就业困难人员积极提供各项就业服务和就业援助,以及为全街道户籍高校毕业生、脱贫人员和其他事业人员实现创新创业提供服务;1.给不少于580人发放自主创业补贴;2.给不少于1700人发放基层就业补贴;3.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450人以上;4.给不少于30人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;5.给不少于3名就业困难人员发放招用补贴。			落实省、市促进就业优惠政策,大力落实和兑现补贴资金,对就业困难人员积极提供各项就业服务和就业援助,为全街道户籍高校毕业生、脱贫人员和其他事业人员实现创新创业提供服务。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* 实际完成值	* 分值	* 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(50分)	数量指标	发放自主创业补贴	≥580人	≥580人	4	4	
			发放基层就业补贴	≥1700人	≥1700人	4	4	
			发放企业招用高校毕业生补贴	≥450人	400	4	2	企业招用高校生补贴在后期已取消
			发放灵活就业社保补贴	≥30人	≥30人	4	4	
			发放招用补贴	≥3人	≥3人	4	4	
	质量指标	补贴发放	按计划发放各项补贴	按计划发放	10	10		
		时效指标	发放及时性	按照相关政策文件规定时限完成	发放及时	10	10	
		成本指标	发放标准	不高于有关规定	按标准发放	10	10	
	效益指标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		良好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全街道登记失业率	小于等于0.7%	0.6%	30	30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良好	0	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良好	0	0	
满意度指标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大于等于95%	90%	5	4.75	满意度未达预期,后续将继续深化开展工作,提高服务水平	
	其他满意度指标			良好	0	0		

		其他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大于等于95%	90%	5	4.75	满意度未达预期, 后续将继续深化开展工作, 提高服务水平
		总分				100	97.34	—